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B

KINGBOARD LAMINATES HOLDINGS LIMITED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8)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二零一九年 財政年度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 財政年度 百萬港元	變動
營業額	18,384.0	20,645.8	-11%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溢利*	4,142.8	5,120.0	-19%
除稅前溢利*	3,408.2	4,415.5	-23%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純利			
—基本純利*	2,493.3	3,190.1	-22%
—賬面純利	2,402.2	3,250.4	-26%
每股盈利			
—以基本純利計算*	80.9港仙	103.5港仙	-22%
—以賬面純利計算	78.0港仙	105.5港仙	-26%
每股中期股息	10.0港仙	17.5港仙	-43%
建議每股末期股息	30.0港仙	35.0港仙	-14%
建議每股特別末期股息	40.0港仙	—	不適用
每股資產淨值	6.07港元	5.68港元	+7%
淨負債比率	0%	11%	

* 不包括

二零一九年：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收益五百六十萬港元及股份形式付款九千六百六十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收益九千一百一十萬港元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三千零八十萬港元。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及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18,383,952	20,645,776
銷售成本		<u>(13,970,306)</u>	<u>(15,113,926)</u>
毛利		4,413,646	5,531,850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	32,435	(1,744)
分銷成本		(391,448)	(409,735)
行政成本		(621,565)	(663,7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之收益		7,643	29,799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之收益		99,465	1,580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5,600	91,056
股份形式付款		(96,609)	-
融資成本	5	<u>(131,947)</u>	<u>(103,221)</u>
除稅前溢利		3,317,220	4,475,835
所得稅開支	7	<u>(908,490)</u>	<u>(1,217,844)</u>
本年度溢利		<u>2,408,730</u>	<u>3,257,991</u>
本年度溢利應佔份額：			
本公司持有人		2,402,247	3,250,381
非控股權益		<u>6,483</u>	<u>7,610</u>
		<u>2,408,730</u>	<u>3,257,991</u>
每股盈利	9		
—基本及攤薄		<u>0.780 港元</u>	<u>1.055 港元</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u>2,408,730</u>	<u>3,257,991</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儲備：		
因折算至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u>(342,623)</u>	<u>(801,663)</u>
投資重估儲備：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虧損	<u>(1,206)</u>	<u>—</u>
	<u>(343,829)</u>	<u>(801,663)</u>
或會於其後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投資重估儲備：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收益 (虧損)	530,478	(320,740)
因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而重新分類至損益	<u>(99,465)</u>	<u>(1,580)</u>
	<u>431,013</u>	<u>(322,320)</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支出)(除稅後)	<u>87,184</u>	<u>(1,123,983)</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2,495,914</u>	<u>2,134,008</u>
本年度全面收益(支出)總額應佔份額：		
本公司持有人	2,491,732	2,137,102
非控股權益	<u>4,182</u>	<u>(3,094)</u>
	<u>2,495,914</u>	<u>2,134,00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402,295	1,387,842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79,863	4,818,717
預付租賃款項		–	501,6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		376,092	284,77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6,918	8,12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3,559,196	6,134,659
使用權資產		573,011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訂金		398,195	10,487
遞延稅項資產		3,076	3,527
商譽		238	238
		<u>11,098,884</u>	<u>13,150,020</u>
流動資產			
存貨		1,818,691	1,710,50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0	4,236,656	4,244,165
應收票據	10	2,844,205	2,944,491
待發展物業		1,666,994	2,134,66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		5,442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791,630	–
其他流動資產		–	659,429
預付租賃款項		–	10,004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24,684	58,158
可收回稅項		7,868	7,18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08,117	3,803,125
		<u>14,704,287</u>	<u>15,571,721</u>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2,920,282	3,195,776
應付票據	11	272,604	248,352
合約負債		189,050	1,049,071
租賃負債		549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7,203	48,378
應繳稅項		597,150	409,156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291,418	1,065,577
		<u>5,318,256</u>	<u>6,016,310</u>
流動資產淨值		<u>9,386,031</u>	<u>9,555,41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0,484,915</u>	<u>22,705,431</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81,089	85,506
租賃負債		901	–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1,653,846	4,776,923
		<u>1,735,836</u>	<u>4,862,429</u>
		<u>18,749,079</u>	<u>17,843,002</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08,100	308,100
儲備		18,393,322	17,191,472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18,701,422	17,499,572
非控股權益		47,657	343,430
資本總額		<u>18,749,079</u>	<u>17,843,002</u>

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

於本年度已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9號的修訂	具有負補償性的提前償付特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計畫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在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修訂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頒布之香港財務申報 準則年度改進

除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6號「租賃」外，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營業額

年內營業額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某一時點確認的營業額		
銷售環氧玻璃纖維覆銅面板	10,598,388	10,482,318
銷售紙覆銅面板	2,035,661	2,273,489
銷售上游物料(附註a)	2,283,051	2,642,404
銷售物業	1,581,184	3,508,674
其他(附註b)	1,185,567	1,055,171
隨時間確認的營業額(附註c)	138,480	240,584
客戶合約營業額	17,822,331	20,202,640
債務工具利息收入	417,848	236,301
股息收入	17,928	18,108
租金及授權經營使用費收入	125,845	188,727
	<u>18,383,952</u>	<u>20,645,776</u>

附註：

- (a) 上游物料的銷售包括銷售銅箔、環氧樹脂、玻璃纖維布和漂白木漿紙。付款期限為0至120天。
- (b) 其他主要包括銷售特種樹脂為624,077,000港元(2018年：754,012,000港元)。
- (c) 隨時間確認的營業額包括鑽孔服務74,230,000港元(2018年：173,963,000港元)、及酒店住宿收入64,250,000港元(2018年：66,621,000港元)。

3. 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以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在對分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上所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作為確定經營分部之基準。具體而言，於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下，本集團之須予呈報之分部分為三個主要經營分部—(i)製造及銷售覆銅面板(ii)物業及(iii)投資。管理層將物業銷售，物業出租及酒店收入業務合併為一個可報告分部，因為這些業務的財務表現受到物業市場變動的影響。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用作分部呈報之計量政策，與其用於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一致。分部損益代表各分部賺取的利潤，但不包括某些項目(未分配的公司收入和支出，以股份形式付款和融資成本)，這是報告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於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的措施。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根據經營及可報告分部之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覆銅面板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營業額	<u>16,236,897</u>	<u>1,711,279</u>	<u>435,776</u>	<u>18,383,952</u>
分部業績	<u>2,160,346</u>	<u>862,386</u>	<u>538,923</u>	3,561,655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63,322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79,201)
股份形式付款				(96,609)
融資成本				<u>(131,947)</u>
除稅前溢利				<u>3,317,220</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覆銅面板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營業額	<u>16,747,345</u>	<u>3,644,022</u>	<u>254,409</u>	<u>20,645,776</u>
分部業績	<u>2,775,164</u>	<u>1,545,862</u>	<u>262,715</u>	4,583,741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43,361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48,046)
融資成本				<u>(103,221)</u>
除稅前溢利				<u>4,475,835</u>

其他資料

本集團主要業務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本集團之所在地)。

以下是本集團根據外部客戶或租戶的地理位置，股息收入和利息收入按被投資方或債務人的主要營業地點的營業額分析。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中國(本集團之所在地)	17,387,696	19,420,421
其他外地國家：		
其他亞洲國家	922,823	1,101,477
歐洲	45,883	56,602
美洲	<u>27,550</u>	<u>67,276</u>
	<u>18,383,952</u>	<u>20,645,776</u>

來自本集團覆銅面板分部其中一客戶的營業額為2,223,20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065,525,000港元)，佔本集團本年度的營業額超過10%。

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包括：		
銀行結餘及存款之利息收入	34,044	21,744
出售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498)	(31,304)
其他	<u>8,889</u>	<u>7,816</u>
	<u>32,435</u>	<u>(1,744)</u>

5. 融資成本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62	-
銀行借貸利息	145,901	116,941
合約負債之估算利息	2,264	-
減：在建工程的資本化金額	(14,016)	(13,720)
減：計入發展物業的資本金額	(2,264)	-
	<u>131,947</u>	<u>103,221</u>

於本年度已資本化的銀行及其他借貸成本包括合約負債的估算利息2,264,000港元(2018年：無)以及一般借貸池產生的銀行借貸成本，其計算法是採用加權平均資本化率2.92%(2018年：2.46%)

6. 折舊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約為590,9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90,300,000港元)。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稅項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698,907	710,216
中國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	207,568	507,887
香港利得稅	3,842	1,251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	2,139	2,465
	<u>912,456</u>	<u>1,221,819</u>
遞延稅項		
本年度撥回	(3,966)	(3,975)
	<u>908,490</u>	<u>1,217,844</u>

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於中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5%。

計提土地增值稅撥備是按有關中國稅法及規則要求而估算。按土地增值金額(根據物業銷售收入扣去指定直接成本)以累進稅率百分之三十至六十基準繳交土地增值稅。指定直接成本界定為土地成本，發展及建築成本，及其他關於房產發展的成本。按照國家稅務總局之官方公告，銷售樓宇時應暫繳土地增值稅，到房產發展完成後才確認所得收益。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了「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了雙層利得稅稅率制度。該法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次日在憲報刊登。根據雙層利得稅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二百萬港元利潤將按8.25%徵稅，而超過二百萬港元的利潤則須按16.5%徵稅。不符合雙層利得稅稅率制度的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固定稅率徵稅。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施雙層利得稅制度所涉及的金額與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關係。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之稅率計算。

其他司法管轄區產生的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8. 股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已派發的股息		
二零一九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0港仙 (二零一八年度：17.5港仙)	308,100	539,175
二零一八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5.0港仙 (二零一七年度：52.6港仙)	1,078,350	1,620,606
	<u>1,386,450</u>	<u>2,159,781</u>

建議股息

建議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0.0港仙(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5.0港仙)	924,300	1,078,350
建議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特別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0港仙(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沒有)	1,232,400	-
	<u>2,156,700</u>	<u>1,078,350</u>

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0.0港仙(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5.0港仙)及特別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0港仙(二零一八年：沒有)，金額分別為924,3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1,078,350,000港元)及1,232,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沒有特別末期股息)。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溢利	<u>2,402,247</u>	<u>3,250,381</u>
	股份數目	
	二零一九年 千	二零一八年 千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股數	<u>3,081,000</u>	<u>3,081,000</u>

每股攤薄收益的計算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的優先購股權，因為該等優先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2019年的市場平均價格。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4,222,258	3,758,054
減去：信貸虧損撥備	<u>(603,257)</u>	<u>(464,486)</u>
貿易應收賬款總額淨額	3,619,001	3,293,568
預付供應商之款項	203,997	364,380
預付開支及按金	112,547	278,070
可退回增值稅(「增值稅」)	208,155	162,933
其他應收賬款	<u>92,956</u>	<u>145,214</u>
	4,236,656	4,244,165
應收票據	<u>2,844,205</u>	<u>2,944,491</u>
	<u>7,080,861</u>	<u>7,188,656</u>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最長為120日(二零一八年：120日)，視乎所銷售產品而定。於報告期間結束當日，在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後，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基於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90日	2,664,212	2,228,048
91至180日	912,064	1,007,284
180日以上	<u>42,725</u>	<u>58,236</u>
	<u>3,619,001</u>	<u>3,293,568</u>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束當日的應收票據均自發票日期起計0-90天(2018年：0-90天)內。本集團收到的所有票據的到期期限不超過一年。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1,231,111	1,284,816
預提費用	510,884	418,68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賬款	142,351	63,111
其他應付稅項	528,770	637,737
增值稅應付款	174,312	154,686
土地增值稅	182,863	457,990
其他應付賬款	149,991	178,752
	<u>2,920,282</u>	<u>3,195,776</u>
應付票據(附註)	272,604	248,352
	<u>3,192,886</u>	<u>3,444,128</u>

附註：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包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1,37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1,151,000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間結束當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90日	1,172,366	1,178,684
91至180日	20,682	49,192
180日以上	38,063	56,940
	<u>1,231,111</u>	<u>1,284,816</u>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90日(二零一八年：90日)。本集團有適當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清償。

本集團應付票據之賬齡均為報告期間結束後的90日(二零一八年：90日)之內。

業務回顧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向各位股東公佈，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取得理想業績。二零一九年，5G通訊等新興電子市場需求持續增長，惟未能完全抵銷中美貿易摩擦對市場造成的影響。集團管理層憑藉敏銳的市場觸覺，一方面以積極的定價策略，加大原有客戶的滲透，另一方面全力提高包括薄板、高頻高速覆銅面板及無鹵素等高階、高附加值產品的份額，拓展新的市場領域。在二零一九年下半年終收穫顯著成效，業務表現強力反彈。覆銅面板銷量進入持續上升通道，盈利水平亦隨之提升。覆銅面板部門憑藉完善的垂直供應產業鏈和高效的執行力，繼續保持全球領先市場地位。

二零一九年，集團全年營業額下降11%至一百八十三億八千四百萬港元，基本純利（不包括非經常性項目）減少22%至二十四億九千三百三十萬港元。集團財政狀況穩健，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30.0港仙及特別末期股息每股40.0港仙。此派息建議須待股東決議通過。

財務摘要

	二零一九年 財政年度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 財政年度 百萬港元	變動
營業額	18,384.0	20,645.8	-11%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	4,142.8	5,120.0	-19%
除稅前溢利*	3,408.2	4,415.5	-23%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純利			
—基本純利*	2,493.3	3,190.1	-22%
—賬面純利	2,402.2	3,250.4	-26%
每股盈利			
—以基本純利計算*	80.9港仙	103.5港仙	-22%
—以賬面純利計算	78.0港仙	105.5港仙	-26%
每股中期股息	10.0港仙	17.5港仙	-43%
建議每股末期股息	30.0港仙	35.0港仙	-14%
建議每股特別末期股息	40.0港仙	—	不適用
每股資產淨值	6.07港仙	5.68港元	+7%
淨負債比率	0%	11%	

* 不包括

二零一九年：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收益五百六十萬港元及以股份形式付款九千六百六十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收益九千一百一十萬港元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三千零八十萬港元。

業務表現

二零一九年，集團覆銅面板每月平均出貨量較二零一八年增加10%，至一千零六十萬平方米。惟產品價格直至年底前才開始逐步提升，全年平均價格低於二零一八年，覆銅面板部門營業額下降3%，至一百六十二億三千六百九十萬港元，部門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利潤下降20%，至二十七億一千三百八十萬港元。

集團繼續執行專注覆銅板業務的發展策略，地產部門於期內並沒有開展新的項目，期內主要以銷售餘貨為主，部門營業額十七億一千一百三十萬港元，比二零一八年下降53%。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利潤隨之下滑40%，至九億二千七百一十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集團的綜合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繼續保持穩健。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九十三億八千六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十五億五千五百四十萬港元)，流動比率則為2.76(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9)。

淨營運資金週轉期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六十三日上升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八十八日，細分如下：

- 存貨週轉期為四十八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十一日)。
- 貿易應收款項(其中包括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期為八十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十九日)。
-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中包括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貿易應付賬款及不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票據)週轉期為四十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十七日)。

集團在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負債比率為0%(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負債比率為11%)。二零一九年，集團投資約六億九千萬港元添置新生產設施及約二億七千萬港元於房地產業務。憑藉專業管理團隊豐富的經驗、穩固的業務基礎及雄厚的財政實力，管理層深信上述投資將為股東帶來長遠穩定的理想回報。短期與長期借貸的比例為44%：56%(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82%)。集團的備用財務資源充足，足以滿足未來市場發展的需求。

集團的財務狀況十分穩健，因此董事會建議派發30.0港仙末期股息及40.0港仙特別末期股息，以回饋長期股東的支持。本公司將繼續維持積極的派息政策，將閒置的資金與股東分享。

集團繼續採取審慎的財務政策，於年內並無訂立任何重要的衍生金融工具。集團年內並無面對重大的外匯風險，收入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與營運開支的貨幣要求比例大致相符。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合共聘用員工約九千六百(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萬零二百人)。集團除了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亦會根據公司的財政狀況和個別員工的表現，發放優先購股權及特別獎金予合資格員工。

前景

踏入二零二零年，集團覆銅面板訂單延續二零一九年下半年的強勁勢頭，集團上游物料廠房於春節期間保持不間斷生產。隨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於中國大陸受到控制，集團所有廠房已全面復工，並逐步恢復至滿負荷生產狀態。集團除全力推動復產外，亦強調堅守企業社會責任。除多次向受疫情影響地區作出物資捐贈外，於工廠範圍內亦實行嚴格的防疫措施，成功避免員工受到感染。

集團管理層對二零二零年的展望維持審慎樂觀，現時全球通訊技術升級，一方面雲端數據中心，信號收發基站，智能應用終端的普及，刺激覆銅面板市場的需求持續上升；另一方面隨著5G通訊、無人駕駛、遠程醫療、大數據人工智慧、高質量影音娛樂等要求低延遲、高可靠的運算處理出現，對覆銅面板性能的要求亦日益提升。面對行業「量」與「質」的轉變，集團在產品產能及性能上都作出相應部署。產能上，位於廣東省連州市新增的每月1200噸銅箔產能，將於上半年全數投產。計劃在廣東省韶關市新增合共三期的覆銅面板項目，其中第一期月產能40萬張的覆銅面板項目將在上半年投產。性能上，集團在廣東省深圳市的國家級覆銅面板研發實驗室將全力加速薄板、高頻高速覆銅面板及無鹵素覆銅面板等產品的升級。同時亦致力優化上游物料，包括提升玻璃絲的精度參數，增加玻璃布的開纖比例，拓展銅箔的高頻屬性。集團將加大智慧工廠研發投入，發揮科技驅動能力，助力實現降本增效，為實現長期可持續增長鋪平新的道路。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各位股東、客戶、銀行、管理人員及員工於過去財政年度對本集團毫無保留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末期股息

建議派付的末期股息每股30.0港仙及特別末期股息每股40.0港仙，須待即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一)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方可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星期四)派付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公司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i)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並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由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三)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有資格出席並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所有股票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前，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及
- (ii) 為確定股東有權獲派是次建議之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由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獲派是次建議之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所有股票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前，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除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第A.4.1條所載按特定任期委任之偏離情況之外，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已採納並一直遵守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儘管有上述偏離情況，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遵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席退任，並可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重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守則不會寬鬆於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之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年度內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表事宜進行磋商，其中包括審閱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之財務報告資料。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疇

本公司已與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協定同意，本初步公佈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的數據，等同本年度本集團經審核之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金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的鑒證業務約定，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亦不會就此初步公佈作出具體保證。

承董事會命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國華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國華先生、張國強先生、張國平先生、林家寶先生、張家豪先生及周培峰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羅家亮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體超先生、葉澍堃先生、張魯夫先生及劉炳章先生。